

#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泛区分局地坪及墙体整修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周财竞谈-2024-638

采购人：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泛区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晖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十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	2
第三部分	采购清单及要求 .....	18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	20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21

#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泛区分局地坪及墙体整修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周口市元坤城市广场写字楼 8 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周财竞谈-2024-638
- 2、项目名称：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泛区分局地坪及墙体整修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105352.61元  
最高限价：105352.61元

包号	包名称	包最高限价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泛区分局地坪及墙体整修项目	105352.61	105352.61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详见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包括的全部内容。

- 6、合同履行期限：15 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

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和法定代表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2) 供应商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 时间：2024年10月11日至2024年10月14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5: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周口市元坤城市广场写字楼8楼。

3. 方式：现场购买，购买谈判文件时需携带：携带法人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和社保证明原件，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及（竞争性谈判申请人资格要求）中的各项资质证书及证明材料，以上材料需提供复印件两套并加盖公司公章并装订成册，查验原件、复印件留存。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年10月15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周口市元坤城市广场写字楼8楼会议室。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10月15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周口市元坤城市广场写字楼8楼会议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泛区分局

地址：周口市黄泛区

联系人：田卫兵

联系电话：1352394020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晖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33号美盛中心写字楼11层1109号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1566053009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田卫兵

联系方式：13523940205

2024年10月10日



	确定中标人	
14	成交公告公示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15	采购人预算价 (招标控制价)	最高限价：105352.61 元。 供应商可自主报价，报价超过采购人预算价的将被拒绝。
16	政府采购政策	1. 本项目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执行，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项目执行：其他未列明行业的标准），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财库〔2017〕141号）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财库〔2014〕68号），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同时执行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相关政府采购最新政策。
17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协商后签订
18	质保期	一年
19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一、总 则

##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泛区分局地坪及墙体整修项目；
- 1.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1.3 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部分；
- 1.4 本次采购形式为竞争性谈判采购。

## 2. 费用承担

2.1 供应商承担其响应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3. 定义及解释

- 3.1 采购人：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泛区分局；
- 3.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晖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3.3 供应商：是指响应谈判、参加谈判竞争的法人单位；
- 3.4 谈判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采购谈判工作的临时机构；
- 3.5 日期：指公历日；
- 3.6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或印刷的资料，包括电报和传真发送。

## 4. 合格的响应人

本项目合格的响应人应符合以下要求：

- 4.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4.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3.1、申请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4.3.2、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

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3.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和法定代表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二、谈判文件

### 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发出的补充文件：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及谈判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采购清单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5.2 谈判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供应商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 24 小时前将需要澄清及答疑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按谈判须知前附表中的地址提交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收到的要求澄清的问题予以答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公告形式在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发布，供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查看（包括对要求澄清问题的说明，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不再另行通知，各供应商要随时浏览相关网站，未及时查阅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由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自负。

###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正

7.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以网上公告方式发给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在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发布，供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查看，不再另行通知，各供应商要随时浏览相关网站，未及时查阅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由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自负。

7.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澄清或者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如澄清或者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顺延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7.4 当竞争性谈判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7.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2 小时前，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并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一般说明

8.1 响应文件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响应文件计量 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公制标准表示。

8.3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响应文件组成如有缺项、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谈判小组有权视情况将其作无效响应性文件处理，供应商自负此项风险）：

- （1） 谈判响应书
- （2） 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 （7）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8） 供应商近三年来履行的相关业绩表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履约承诺书
- (11) 其他资料
-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3)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8.4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牢固胶装成册，编制页码，并编制目录。

#### 8.5 响应文件格式

8.5.1 供应商应按本部分“8.3. 响应文件的组成”列示内容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格式”仅为对响应文件部分内容的格式化规范，并非响应文件所应具备的全部内容。

8.5.2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谈判文件中未列明格式的，由供应商按一般通用格式自行设计。

8.5.3 供应商对本谈判文件“采购清单及要求”中所列项目进行报价，不得将谈判文件规定的同一项目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将按不响应进行处理。

### 9. 供应商资格文件

为使供应商在成交后具有履行合同的资格和能力，供应商应提供合法的资格文件，为此要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

9.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9.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9.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9.3.1、申请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9.3.2、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9.3.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和法定代表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10. 供应商技术文件

响应人必须提供本项目采购范围内的全部文件及资料。但不仅限于此内容，响应人可以提供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资料及合理化建议。

## 11. 报价

11.1 供应商对所投服务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并在开标时进行唱标；第二次报价由供应商按照谈判顺序（签到顺序）进行现场述标并进行第二次报价；该报价为最终报价，作为成交通知书发放的最终依据；

**报价要求：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的报价依照次序应为降价原则，本次报价不得高于上次报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即放弃报价权利。）。**

11.2 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1.3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本项目的全部内容。

11.4 成交价格一经确认不得以市场价格上涨为由增加资金。

11.5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1.6 政府采购政策。

11.6.1、本项目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执行，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项目执行：其他未列明行业的标准），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财库〔2017〕141号）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财库〔2014〕68号），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同时执行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相关政府采购最新政策。

## 12. 谈判保证金：无

## 13. 响应文件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响应文件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13.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将有效期延长时间。这种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 14. 响应文件的格式和签署

14.1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谈判有效期、服务期限、响应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4.3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详见须知前附表，电子份数详见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当纸质文件与电子版不一致时，以纸质文件为准。

14.4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响应文件正本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被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签字盖章的具体要求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14.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响应文件正本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且编制目录，签字盖章的具体要求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密封：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密封在一个密封包内，电子版单独密封，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5.2 标记：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上述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 1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6.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谈判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在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响

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谈判现场；

16.2 采购人可以根据发出谈判补充说明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期限。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在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 五、谈判会议

### 17. 一般说明

17.1 本次谈判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派法定代表人持法人证明（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或被授权代表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参加会议；

17.2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 （1）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 （2）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的；
- （3）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未到场或提供不了身份证证明其身份的。

### 18. 谈判会议程序

- 18.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谈判会开始；
- 18.2 公布谈判纪律；
- 18.3 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18.4 宣读响应文件主要内容；
- 18.5 谈判（采购人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 19. 谈判程序

#### 19.1 成立谈判小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谈判小组人数及抽取方式：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9.2 供应商资格审查：在与供应商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根据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首先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审查标准见下表。谈判小组将审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再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响应性审查。

19.3 审查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小组根据采购人要求最终确定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服务谈判内容；

19.4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未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

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响应文件。

符合性审查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	不超过采购人预算价（招标控制价）
2	资格 评审 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提供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加盖单位公章；			
资质要求	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和法定代表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其他要求	满足竞争性谈判要求

19.5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谈判小组将不予推荐为成交候选人（不进入报价环节）：

(1) 第一次谈判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超过采购人预算价的；

(2)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响应文件数量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未按照响应性文件格式中明示的要求签字盖章的；

(3)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4) 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9.6 谈判小组将按照本须知第 19.2、19.5 款规定仅对确实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19.7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若谈判内容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19.8 谈判小组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水平进行评定并与供应商进行充分谈判：

(1) 对项目的服务方案是否合理、高效、齐全；

(2) 提供的证明文件齐全：供应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齐全有效；

19.9 谈判共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并在开标时进行唱标，第二次报价由供应商按照谈判顺序进行现场述标并进行第二次报价，该报价为最终报价，作为成交通知书发放的最终依据。

**注：本项目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执行，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项目执行：其他未列明行业的标准），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财库〔2017〕141号）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财库〔2014〕68号），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同时执行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相关政府采购最新政策。。**

19.10 谈判小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合格供应商第二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若出现报价相同的情形，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和服务

承诺，由优到差推荐成交候选人。

## 20. 谈判结果的公示

2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谈判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谈判工作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谈判工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工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0.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公告的同一媒介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0.3 供应商若对谈判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20 号令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六、授予合同

### 21. 合同授予

21.1 本合同将授予经过谈判小组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21.2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合同的范围和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力。

### 22. 成交通知

22.1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2.2 若供应商未能或拒绝按本文件中签订合同的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所有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23. 签订合同

23.1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具体的合同条款待甲乙双方商定；

23.2 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产生的谈判记录及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3.3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期间的承诺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没收其谈判保证金并另行选择供应商或者重新采购。对未成交的响应人，不作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所有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23.4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一）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

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二）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三）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七、其他

### 24.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执行。

### 2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 第三部分 工程量清单（后附）

##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

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签订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及扉页格式：

正本/副本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泛区分局地坪及墙体整修项目

# 响 应 性 文 件

采购编号：周财竞谈-2024-638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1) 谈判响应书
- (2) 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 (7)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8) 供应商近三年来履行的相关业绩表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履约承诺书
- (11) 其他资料
-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3)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附件 1: 谈判响应书

### 谈判响应书

致: \_\_\_\_\_ (采购人)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竞争性采购谈判文件(采购编号:周财竞谈-2024-638),签字代表\_\_\_\_\_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 (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对我单位提交的所有谈判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承担完全责任、并对之负法律责任。我单位承认和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和要求,为招标人提供相应服务。投标报价:¥\_\_\_\_\_ 元(大写人民币元。)

1. 我单位已仔细阅读并完全理解、同意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修改补充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除我单位在谈判采购文件规定期间内提书面出的疑问外,我单位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2. 本采购自谈判之日起有效期为 60 日。

3. 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我单位在谈判有效期内撤销谈判响应性文件的、我单位谈判保证金将由贵方没收。

4. 与本项目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 附件 2：报价一览表

### 2.1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周财竞谈-2024-638：

单位：元

工程名称					
投标人					
投标总报价	大 写：				
	小 写：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日历天)					
项目经理		执业 资格 等级		编号	
备注：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泛区分局地坪及墙体整修项目					

注：上述表中的投标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响应人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4：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编号为：周财竞谈-2024-638 号的采购活动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服务，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与授权代表身份证）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附件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附件 6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周财竞谈-2024-638；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竞争性谈判公告中供应商资格所涉及到的资料)

附件 8 供应商近三年来履行的相关业绩表

供应商近三年来履行的相关业绩表

招标单位	项目名称	规模	服务周期	项目单位 联系电话	中标价格或合同 价格 (万元)

注：

- 1、近三年指在2020年1月1日至开标日，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2、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开标时响应人业绩以中标通知书原件或合同原件为准，不能提供原件或原件与响应文件中复印件不符的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9：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谈判小组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其参与采购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10：履约承诺书

### 履约承诺书

#### 一、我单位承诺：

（一）我单位已仔细阅读并完全理解、同意《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修改补充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除我单位在《谈判文件》规定期间内书面提出的疑问外，我单位放弃对这方面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并严格按采购单位确定的技术及商务要求等履行。

（二）我单位的报价包括《谈判文件》所述报价组成的所有内容、并包括《谈判文件》未列明而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必须的所有款项及费用等达到交付使用及验收条件的所有一切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

我单位确认本次谈判报价未低于成本价，保证按《谈判文件》要求及谈判承诺的质量诚信履约。

（三）我单位保证在《谈判文件》要求的时间内按期、保质完成成交项目。我单位在推荐成交结果公示后，将积极、主动的与采购单位联系合同签订事宜，合同签订中如有任何的问题，我单位保证及时书面反映情况，否则视为我单位责任、按违约处理。

#### 二、我单位承诺：

除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外，我单位成交后以任何理由（包括违背上述承诺的事项）提出不能满足《谈判文件》技术、交验期等要求或不能实现谈判承诺的或提出变更的，我单位将无条件接受违约处理、并放弃我单位成交资格。我单位知悉违约责任及其处理，并无条件接受：不退还谈判保证金，扣除成交服务费后谈判保证金上缴国库证金没收；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处以罚金，给采购单位及他人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11：其他资料

### 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材料。

## 附件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3：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
- （十一）擅自或与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
- （十四）开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
-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设诉材料；
-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